

開南學校財團法人台北市開南高級中等學校電機電子群助教甄選簡章

一、甄選資格：

- (一)、具中華民國國籍者，大專以上電機相關科系畢業。
- (二)、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情事者。
- (三)、積極主動溝通協調能力佳者，並熟悉文書作業處理。
- (四)、具室內配線乙級技術士證及數位電子乙級技術士證；另有工業配線、機電整合、自來水管配管等證照尤佳。

資格審查合格者，通知面試，不合格者書面資料不予退件。

二、工作內容：

- (一)、一般行政業務協助。
- (二)、庶務性行政工作與實習工廠材料管理維護及請購。
- (三)、實習課協助老師上課、材料發放與收工。
- (四)、配合科內相關業務執行。
- (五)、財產盤點。

三、錄取名額：正取 1 人。

四、僱用日期：112 年 4 月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日後每學年一聘)。

五、薪資：31510 元，辦理勞、健保投保，勞退金提撥。

六、報名方式：

即日起以郵寄（台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六號）或親送本校報名，信封上註明『甄選電機電子群助教』，或以電子郵件寄至 kn007@knvs.tp.edu.tw 信箱。

七、甄選方式：依報名先後次序，符合資格者，通知面試，錄取後不再辦理甄選作業，亦不另行通知。

八、甄選項目：

甄選類別	甄選科目
電機電子群助教	1、實務操作 50%
	2、口試 50%

九、應繳表件：

- (一)、報名表（附照片）。
- (二)、畢業證書（影本、正本於甄選日檢核）。
- (三)、簡要自述（一千字以內，內容包含家庭狀況、工作經歷、自我期許等，以 A4 紙直式橫書繕打

(四)、工作經歷證明

(五)、專長證照或相關檢定合格證明影本文件(正本於甄選日檢核)

(六)、國民身份證影本(正本於甄選日檢核)。

十、錄取通知：

錄取人員將個別以電話通知，未獲錄取者，恕不通知。

十一、附則：

(一)、甄選人員應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之情事，如經發現將註銷入選資格。

(二)、應繳表件若有不實者，除註銷甄選資格外，如涉及刑責，由應徵者自行負責。

(三)、錄取人員應同意本校依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報到及查閱辦法，查詢有無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資料。

(四)、如有未盡事宜或甄選時程有所變動，以最新公告為準。

(五)、如有疑問請洽，人事室江柏翰，電話：02-23279984。